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 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 目 名 称：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
全监管服务

项 目 单 位：临沂市恒泰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主 管 单 位：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
发展中心

委 托 单 位：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评 价 机 构：临沂元真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2022年10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5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	20
六、有关建议.....	23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5

前 言

安全生产是指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通过人、机、物料、环境、方法的和谐运作，为了避免造成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的事故而对生产过程中潜在的各种事故风险和伤害因素采取相应的事故预防和控制措施，以保证从业人员的人身安全，保证生产经营活动得以顺利进行的相关活动。安全生产关系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关系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反映了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和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统筹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的重要内容，是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组成部分。

党的十八大明确指出，要强化公共安全体系建设和企业安全生产的基础建设，其中一个重要导向就是要有效遏制全国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目前，属地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和行业部门安全标准不熟练、隐患排查点隐蔽难深入、危化及涉爆隐患安全监管技术落后、安全监管部门力量不足；企业安全生产投入不足、安全管理人员配备不足、部分区域现场管理混乱。为更好地防范和控制安全隐患、提升监管专业性，推行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是安全生产的一项重要举措。安全生产推行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充分利用了第三方机构在安全生产技术、专业人才和服务等方面的优势，及时有效的查隐患、防事故、促生产安全。

为贯彻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思想，强化预算支出责任理念，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根据《临沂市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深化市级预算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临政字〔2019〕83号）、《临沂市市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临政办发〔2018〕22号）、《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沂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临沂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临政办字〔2019〕55号）对财政资金进行评价。评价过程中,严格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绩〔2020〕3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方案〉的通知》（鲁财绩函〔2020〕6号）等文件规定,遵循绩效评价的原则、程序和标准,运用科学、规范的方法,临沂元真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第三方身份开展了2021年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设立背景

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创新社会治理体制”要求,综合运用市场化、社会化手段,推动社会组织参与安全生产协同管理。

为促进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全区安全生产工作,根据全区安全生产会议部署要求并结合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实际,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完善安全生

产联合执法机制，聘请第三方监管机构协助监管全区生产经营活动，对精品钢企业、不锈钢园区企业、生物化工园区企业、新兴产业中心企业、园区规划中心企业、加油站等重点区域、重点场所，扎实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指导工作，重点推动解决安全生产责任的落实、安全隐患排查、健全安全管理制度等方面突出问题，做到“计划检查与按需检查相结合”

“上级要求与临港实际相结合”，完善安全体系，维护全区安全生产大好局面。

2.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委托临沂市恒泰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临港区辖管的150家企业开展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工作，其中：精品钢中心企业12家、不锈钢园区企业4家、生物化工园区企业22家、新兴产业中心企业60家、园区规划中心企业29家、加油站23家。

主要工作包括新改扩建项目安全源头管理、对园区企业实施每季度隐患排查和整改情况复查、随机抽查和指导企业特殊作业规范管理、为园区“双随机、一公开”安全执法检查 and 专项治理活动提供专家技术支撑。

（2）项目实施情况

第三方监管机构对企业的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生产工艺、设备设施中存在的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和检维修现场提出整改意见。巡查要点：合法、合规性检查、安全设施设备及应急设施设备检查、设备运行检查、检维修现场检查、特

殊作业检查、生产过程检查、变更管理检查。

排查频次为化工、危险化学品、金属冶炼企业每季度一次排查和复查，其他一般工商贸企业每半年一次检查和复查。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预算下达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2021年度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预算资金153.00万元。

该预算资金主要用于第三方监管机构临沂市恒泰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协助监管区管辖的150家企业的安全隐患排查和复查等工作，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检查人员的薪资、采购仪器设备、支付车辆使用费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解决生产经营单位内部涉及技术范畴的安全生产问题。利用第三方机构在安全生产技术、人才和服务等方面的资源优势，督促和引导企业真正落实主体责任。从而促进企业防事故、查隐患、保安全，不断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确保不发生事故。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完善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的内容和方式，推动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工作的有效开展。加强对安全生产第三方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监督其对150

家企业进行安全隐患排查以及整改情况复查的实施情况及效果。

通过监管工作，提升安全生产的有效排查和整治，准确寻找问题、堵漏洞，最大限度的消除事故隐患和问题、有效管控各类安全风险，全面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确保该地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通过实施第三方监管服务确保区辖管企业实现人员死亡及重伤事故为0次、重大安全事故为0次、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为0次、轻伤事故月频率小于1‰、员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率为100%、促进园区高质量发展为100%、优化园区企业发展为90%、投诉处置率为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绩效评价，评价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安排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监管服务项目资金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资金的使用成效，项目绩效目标的适用性、必需性与合理性，项目预期产出的效益和效果，项目申报审批、招投标、合同签订的齐全性与合规性，项目实施、服务质量、人员配备等工作开展的及时性与效率性。

本次绩效评价便于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和第三方监管机构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细化本部门、本企业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进一步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合理调整支出

结构并加强财务管理，并为确定以后年度类似财政支出项目的预算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基本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规定，评价指标分为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一级指标，权重分别为12%、26%、36%、26%。分设10个二级指标，细分为29个三级指标构成，分值100分。评价依据、信息资料数据主要来源于预算单位、项目主管单位及第三方监管机构提供的项目资料和财务数据资料，实施访谈预算单位、项

目主管单位及第三方监管机构相关人员、检查财政资金收支财务资料与项目资料、现场踏勘等方式，同时结合调查问卷，对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绩效评价。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决策	12	项目立项	4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目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过程	26	资金管理	9	资金到位及时性	3	实际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到位的及时性程度。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组织实施	17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8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组织机构	1	项目中标机构是否具有专业安全监管服务水平，用以反映和考核第三方安全监管机构人员、设备、技术的健全性。
				设施齐备	2	项目专业设备的数量、质量及技术、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完成所需配备的专业设备技术支撑水平。
				人员配备	2	项目配备服务人员的数量、是否具有专业技资质及行业经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完成所需配备人员的综合能力与水平。
产出	36	数量指标	12	检查出动人次	4	检查人员实际出动次数与计划出动次数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检查出动人次目标的实现程度。
				检查出动车次	4	检查车辆实际出车次数与计划出车次数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检查出动车次目标的实现程度。
				宣传次数	4	安全生产实际宣传次数与计划宣传次数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宣传次数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指标	12	促进园区高质量发展	4	园区生产总值本年数据与上年数据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对园区发展质量的影响程度。
				优化园区企业发展	4	园区企业安全生产成本降低、经济效益提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对园区企业运营的影响程度。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时效指标	12	投诉处置率	4	项目投诉事项的总次数及解决投诉事项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投诉事项处置的解决程度。
				宣传及时率	4	开展安全生产专题培训工作的时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安全生产方针政策、知识及技能宣传的及时程度。
				检查完成及时性	4	项目是否按照合同约定的次数、实施方案规划的检查内容开展工作，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检查完成的及时程度。
				投诉处置及时性	4	项目实施所造成的企业或社会公众的投诉事项的次数及解决效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处置投诉事项的及时程度。
效益	26	项目效益	18	打造现代化智慧园区服务体系	3	借助新一代云计算、云存储、物联网、决策分析等信息技术，通过监测、分析、整合的方式，将园区及园区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复查等流程汇集，建立连接主管单位、第三方监管机构与企业三方的安全监管服务体系。
				提升园区发展质量	3	园区安全监管服务的实施，为园区打造平稳发展平台，营造和谐友好运营氛围，激发园区发展活力，推动园区稳步发展。
				企业安全人员检查能力	4	被服务的150家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安全生产知识和识别风险因素的技能得以提升、
				生态效益	4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发展	4	项目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主观感受，用以反映和考核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方面的满意程度。
合计	100		100		100	

3.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

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 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 其他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全面评价、现场评价的方式。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对项目审批、招投标、合同签订、日常出勤出车安全生产检查情况、安全隐患整改进度跟踪、项目资金投入等情况及相关资料进行全面评价；对安全隐患的检查、防范情况进行现场实地踏勘。将全面评价与现场评价两者结合，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的总体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总体评议，并出具综合评价意见。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1）在明确委托方要求的前提下，评价机构组建了项目工作组，在与委托方和项目主管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工作；评价机构完成工作方案编制并与委托方就工作方案内容进行沟通确认；评价机构完成专家遴选、专家培训等相关工作，正式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小组包括2名业务专家、1名财务专家及相关工作人员。

（2）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根据评价工作要求，拟定具体项目绩效评价方案。主要包括：评价项目、评价目的、评价依据、评价指标、评价标准、评价方法、评价组人员组成、工作时间安排等。

（3）组织评价组成员了解项目总体情况，学习相关绩效评价政策、评价标准，讨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全面了解和掌握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方法和有关绩效评价方面的规定、要求。明确评价组的工作职责：制定项目评价工作计划、起草细化具体工作方案，收集整理资料，对资料进行分类、分析调查研究，实施现场评价，计算项目评价定量指标、判断评价定性指标，咨询、征求专家意见，汇总整理归纳问题，提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与建议。

（4）确定绩效评价指标，评价小组对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和特点，研究制定被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5）讨论议定现场评价工作时间。

2. 组织实施

（1）查看财务会计账簿、记账凭证等资料，了解第三

方监管资金投资与使用情况，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带来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与可持续程度；审核财政预算资金到位情况，项目单位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情况，落实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项目实际支出情况等。

（2）查看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第三方监管机构情况简介及资质证明、车辆权属证明、安全检查人员出勤表、安全检查工作台账、安全检查人员专业资质、工作总结报告、业务操作守则等资料。审查项目是否按照报审流程进行项目审批；安全检查和排查是否按照预期计划执行，是否擅自减少监管公司数量、减少配备人员数量标准和作业规范。根据审查结果分析项目目标设定的合理性、目标完成程度和组织管理水平，了解项目采购/招投标管理、合同管理、质量控制情况等。

（3）依据重要性、科学性与谨慎性原则，对第三方监管服务项目进行全面评价和实地踏勘现场评价。从第三方监管服务的150家企业中随机抽取一部分进行现场查看。与被抽查企业相关人员进行对接，了解第三方监管机构安全监管的检查与复查工作是否落实到位，治理安全隐患政策与方法是否及时有效；日常是否培训安全生产的相关知识；企业人员对安全生产的重视程度，由此分析第三方监管项目产出及由此带来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生态效益。

（4）对区辖管的150家企业及周边社会公众随机开展安全生产监管满意度的调查问卷，结合其他指标，分析项目资

金使用效益。

3. 分析评价

(1) 对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及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监管服务机构对安全生产项目的监管情况,进行逐条梳理、汇总、深入分析;计算相关定量指标,对定性指标进行分析判断,运用相应的评价方法对绩效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召开评价组会议,组织讨论,评价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提出问题、建议和意见;组织人员撰写初步评价报告。

(2) 评价组内部审核评价报告,征求专家意见。

(3) 征求预算部门、项目管理单位对评价报告的意见。

(4) 征求委托方对评价报告的意见。

(5) 根据上述反馈意见调整相关事项,深入分析调查取得的各种信息,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正、完善,出具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1年度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87.50分,属于“良”。

绩效评价各模块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评分	得分率
决策	12	项目立项	4	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2.00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2.00	100.00%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2.00	100.00%
				绩效目标明确性(2分)	2.00	100.00%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2.00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2.00	100.00%
过程	26	资金管理	9	资金到位及时性(3分)	1.00	33.33%
				预算执行率(3分)	3.00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3.00	100.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评分	得分率
		组织实施	17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3.50	87.50%
				制度执行有效性(8分)	2.50	31.25%
				组织机构(1分)	1.00	100.00%
				设施齐备(2分)	2.00	100.00%
				人员配备(2分)	2.00	100.00%
产出	36	数量指标	12	检查出动人次(4分)	4.00	100.00%
				检查出动车次(4分)	3.00	75.00%
				宣传次数(4分)	4.00	100.00%
		质量指标	12	促进园区高质量发展(4分)	4.00	100.00%
				优化园区企业发展(4分)	4.00	100.00%
				投诉处置率(4分)	4.00	100.00%
		时效指标	12	宣传及时率(4分)	4.00	100.00%
				检查完成及时性(4分)	4.00	100.00%
				投诉处置及时性(4分)	4.00	100.00%
效益	26	项目效益	18	打造现代化智慧园区服务体系(3分)	2.50	83.33%
				提升园区发展质量(3分)	3.00	100.00%
				企业安全人员检查能力(4分)	3.00	75.00%
				生态效益(4分)	4.00	100.00%
				可持续发展(4分)	4.00	100.00%
		满意度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6.00	75.00%
合计	100		100		87.50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等级划分标准，确定相应的评价等次，共分为4个等级：

优（90-100分）

良（80-89分）

中（60-79分）

差（0-59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2021年度绩效总目标为解决生产经营单位内部涉及技术范畴的安全

生产问题。利用第三方机构在安全生产技术、人才和服务等方面的资源优势，督促和引导企业真正落实主体责任。从而促进企业防事故、查隐患、保安全，不断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确保不发生事故。该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符合正常业绩水平，具有可行性，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依据上述总目标，设定了数量指标（检查出动人次、检查出动车次、宣传次数）、质量指标（促进园区高质量发展、优化园区企业发展、投诉处置率）、时效指标（宣传及时率、检查完成及时性、投诉处置及时性）等考核指标，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相应评分对应绩效目标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考核指标分值2分，实际得分2分；绩效目标明确性考核指标分值2分，实际得分2分。

2.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预算下达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2021年度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预算资金153.00万元。参照同行业、同类型项目的投资额度，通过查看分析第三方监管机构提报的投标资料及报价表等资料编制预算，预算编制科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内容、项目投资额与安全监管服务工作内容相匹配。该预算资金主要用于第三方监管机构临沂市恒泰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协助监管区管辖的150家企业的安全隐患排查和复查等工作，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检查人员的薪资、采购仪器设备、支付车辆使用费等，资金与园区企业监管安全生产相宜。相应评分对应资金

投入指标，预算编制科学性考核指标分值2分，实际得分2分；资金分配合理性考核指标分值2分，实际得分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经招标确认第三方监管机构为临沂市恒泰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中标金额153.00万元。双方签订的合同中约定，项目服务期为2021年1月5日至2022年1月4日；款项支付日期为2021年第二季度结束后支付合同金额153.00万元的50%，即76.50万元；合同全部履行完毕支付剩余金额76.50万元。

资金实际情况：2021年11月（即2021年第四季度）到位50%、2022年6月到位50%，资金实际到位日期与合同约定款项支付日期间隔较长，相应评分对应资金管理指标，资金到位及时性考核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1分。

2.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分析

第三方安全监管机构临沂市恒泰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为为临港区辖管的150家企业提供安全生产监管服务。①对被服务企业隐患排查、复查结束15日内，需要将隐患排查、复查管理文书上交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并同时提交被服务企业。第三方安全监管机构并未全面提交管理文书；②每季度对开展服务项目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依程序公布，季度综合评分未达80分的，上报公司通报批评，缺失每季度考核记录及考核结果公示资料；③实行

文书备案制度，项目合同书、检查台账、检查照片、检查与复查记录、安全整改验收报告等资料应整理、汇总并及时归档保管，未设置目录并整理归档；④签订合同时，合同要素要齐全。合同要式内容不全，缺失具体签订日期。相应评分对应组织实施指标，制度执行有效考核指标分值8分，实际得分2.5分。

（2）项目实施人力、物力情况分析

第三方安全监管机构临沂市恒泰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委派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资格及工作经验的4名人员组成安全检查项目组，定期对区辖管的150家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及复查工作。项目组由以下4人组成：人员1卢某某，具有中级职称、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中级消防设施操作员、中级电工资质；人员2李某某，具有中级职称、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一级安全评价师资质；人员3杨某某，具备高级职称、高级工程师资质；人员4王某某，具有中级职称、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一级机械维修高级技师资质。工作组配备专用车辆1辆、若干安全检查装备仪器、个人安全防护用品、照相录音器材、办公打印设备等，相应评分对应组织实施指标，设施齐备考核指分值2分，实际得分2分；对应组织实施指标，人员配备考核指标分值2分，实际得分2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项目的成本效益性分析

（1）项目数量指标分析

项目组对临港区辖管的150家企业（12家精品钢中心企

业、4家不锈钢园区企业、22家生物化工园区企业、60家新兴产业中心企业、29家园区规划中心企业、23家加油站），开展巡回式隐患排查，化工、危险化学品、金属冶炼企业每季度完成一次排查和复查，其他一般工商贸企业每半年完成一次排查和复查工作。2021年度累计检查出动人次为1782人次、出动车次为578车次、开展安全教育宣传8次，相应评分对应数量指标，检查出动人次考核指标分值4分，实际得分4分；检查出动车次考核指标分值4分，实际得分4分；宣传次数考核指标分值4分，实际得分4分。

（2）项目质量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查看临港区2021年度经济社会分析报告、部分企业经营成果报告、走访调查、现场踏勘等方式，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的实施，成效显著。①园区生产总值同比去年有明显增长；②园区企业强化落实安全生产培训、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力度，重视并及时对第三方监管机构所提出的隐患进行整改，降低事故风险，为企业运用创造稳定生产条件，生产效率提升；③园区企业人员归属感强烈，人员流动性小，运营成本低；④重视园区企业及周边社会公众的投诉事项，深刻剖析投诉产生的根本原因，积极协调沟通，最短时间内采取有效措施解决投诉事项，确保不留遗留问题。相应评分对应质量指标，促进园区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分值为4分，实际得分4分；优化园区企业发展考核指标分值为4分、实际得分4分；投诉处置率考核指标分值为4分，实际得分4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

通过安全生产减少企业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的损失，实现了间接增值作用。安全生产知识、技能培训，规范了安全生产操作，给员工创造了稳定的工作环境，增强了员工的企业归属感，人员流动性小，减低了企业运营人工成本，促进了企业效益的增长。另外，园区企业稳固运营，增加了周边社会公众的就业机会，居民收入明显提高。就业人员数量增多，生产效率提高，产品保质保量完成，提升盈利能力。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的实施，促使三大主导产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农副食品加工业园区经济工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产值同比增长，提升了园区发展质量，推动园区稳步发展。相应评分对应项目效益指标，提升园区发展质量考核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3分。

2.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的实施，增加了周边居民的就业机会，收入水平提高，社会幸福度提升；化工、重污染、金属冶炼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使得全区环境污染得以明显改善。环境优美，带动了周边第三产业旅游业和服务业的发展，推动全区社会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平稳发展；明确了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强化了企业安全人员的检查能力，对于第三监管机

构提出的生产安全问题及整改措施，积极配合并及时开展整改工作，使安全生产工作落到实处。但通过走访、现场勘察发现，个别企业经营者安全意识淡薄，个别企业安全管理人员配备不到位，安全生产培训、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未有效落实，相应评分对应项目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考核指标分值4分，实际得分4分，企业安全人员检查能力考核指标分值4分，实际得分3分。

3. 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的实施，降低了化工、危险化学品、金属冶炼企业隐患发生的可能性及次数，空气污染及水污染得以整治，优化了生产环境。加油站具有易燃易爆、高温高压的特性，安全监管项目的实施，强化了加油站操作流程的规范性，减低了人员伤亡及环境污染的可能性。通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净化了空气，改善了园区及周边的环境，维持了生态平衡。相应评分对应项目效益指标，生态效益考核指标分值4分，实际得分4分。

4. 项目满意度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调查问卷，主要调查被辖管企业及周边社会公众对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客观地反映被辖管企业及社会公众对安全生产工作的关注度和知晓率，考核受益对象对安全生产监管项目实施效益的主观感受。调查问卷参与人次、68家企业、32位社会公众。被辖管企业及社会公众对安全生

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达86.44%；11.22%的被辖管企业及社会公众对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的实施效果感到一般。2.33%的被辖管企业及社会公众认为安全生产监管的情况差强人意。相应评分对应效益指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考核指标分值8分，实际得分6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规范了园区安全管理运作流程

遵循“市场主导、企业自主、政府推动、社会参与”的指导原则，引入第三方安全监管模式，由第三方制定检查方案与计划，并落实相关的风险问题提示、隐患清单制定、检查报告编制等。第三方机构按照流程开展安全检查工作，对企业安全管理基础资料、生产作业各系统进行全面检查，规范了园区安全管理运作流程，辅助园区企业完善安全管理制度，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2. 引入专业监管队伍，立足实际开展安全检查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本着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高度重视，委托第三方监管机构对辖管的150家企业实施安全生产监管工作。项目组人员深入生产现场，对企业安全生产开展日常巡查，检查企业的劳动条件、生产设备和相应的安全卫生设施是否符合劳动保护要求，设施设备、各种气瓶容器、化学用品等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粉尘及有毒有害作业点的达标情况，车间内的通风照明设施，

个人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是否符合规定等。项目组人员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及时警示并通知生产经营单位整改，以消除各类隐患因素，防范事故发生。第三方监管机构检查专业性强，企业认可度高，达到了市场服务专业性与政府执法强制性相结合，较好地保障了检查效果。

3. 强化了企业主体责任意识

园区第三方安全监督模式下，相关现场检查采用第三方专业的视角，检查员一方面做好“检查员”和“监督员”的角色，为企业安全生产敲响警钟；另一方面扮演好好“辅导员”和“宣传员”，对企业安全生产开展业务指导、法律法规宣传和咨询，对检查出来的现场安全问题，提供有效的整改意见和建议，企业安生生产主体责任意识不断加强。

4. 深化机制有效结合，全面落实工作任务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把综合管理与安全生产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全面监督第三方监管机构对园区所辖管的150家企业安全生产进行全面排查并识别、整治、防范各种风险因素。第三方监管机构将检查结果以文书形式反馈报送，园区发展中心对存在问题的企业依法下达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双方形成整治“合力”，督促企业及时整改，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在安全管理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为安全生产工作夯实了基础。

（二）存在的问题

1. 部分企业安全工作落实不到位

通过走访园区部分企业及现场勘察，园区部分企业安全

工作落实不够到位。个别企业经营者安全意识淡薄，未从可持续发展的角度认识安全生产，重生产轻安全，重经济效益轻社会效益；个别企业安全管理人员配备不到位，安全生产培训、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未有效落实；个别企业未对第三方监管服务提出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

2. 主管单位监督形式单一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对第三方监管机构工作通过每周例会的形式进行监督，监督形式过于单一。会议中，传达学习上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要求、交流工作开展情况，听取对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通报、讲评检查文书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要求。未立足实际、深入现场对第三方监管机构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方位监督，无法确保第三方监管机构检查工作的开展情况，提出的整改措施是否具有针对性。

第三方监管机构制度规定，每季度对开展服务项目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依程序公布，季度综合评分未达80分的，上报公司通报批评。未见考核记录及结果公布资料，无法知晓第三方监管机构工作的执行是否符合规范、是否存在消极怠工。监督形式单一，不利于考核安全监管服务项目实施的实际效益。

3. 档案管理不规范

根据档案管理制度规定，应收集、整理项目预算资料、招投标/政府采购资料、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监督检查记录等资料，并设置档案目录专档存档保存。在资料搜

集与项目查看过程中，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及第三方监管机构未设置档案目录按序存放资料，出车记录、管理文书、季度考核记录等资料部分缺失。

六、有关建议

（一）相关问题改进举措

1. 强化安全监管力度，狠抓企业整改落实

安全生产工作关系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第三方监管机构、被监管企业三方联动配合，认清各自的责任。（1）监管部门的主要职责是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提升安全管理水平；（2）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单位职责是为区辖管的150家企业提供安全技术宣传与咨询，重点关注隐患排查和有效整治，强化闭环管理等；（3）企业是产生安全问题的根源，是落实安全措施的主体，企业在安全方面要主动作为，不能存在“等靠”心理及推脱意识。应具有主体责任意识，及时落实整改安全问题。

2. 强化全过程细化监督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仅通过对例会的形式对第三方监管机构工作进行监督，形式过于单一。应多渠道开展监督工作，将听取汇报、实地考察、随机抽查等方式相结合，坚持定期或不定期地组织安全生产大检查。第三方对企业的安全隐患进行查除时，政府的安全监察部门要派专人对其进行全程监督或抽查，看排查是否专业，是否科学和符合程序，是否符合安全规范要求。实行危险作业报备管理制度和重大隐患即查即报、隐患整改随时上报制

度，以便全面掌控检查与复查情况，确保监控有力有效。

3. 健全档案管理制度，强化制度执行力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与第三方监管机构双方对安全监管资料应各存档一份。将安全监管业务管理制度、检查台账、管理文书、复查结果验收、现场检查照片、安全知识与技能培训课件等资料整理、汇总，强化档案资料立卷成册、归档保存的意识与执行力，设置目录专档存放，便于调阅与查询，避免档案管理流于形式。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1. 以后年度预算安排

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强化安全生产工作应当以人为本，坚持安全发展，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强化和落实生产经营单位的主体责任，建立生产经营单位负责、职工参与、政府监管、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的机制。对第三方监管公司强化日常监督与指导，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对安全生产第三方监管工作实施提升各生产经营单位控风险、除隐患、防事故的能力和水平。各企业单位充分认识全员定向安全生产大培训工作的重要意义，作为一项重要基础性、制度性工程来抓，坚定自觉推进工作落实，提高了群众生活质量，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人与自然和谐统一，推动了美丽乡村建设。本次绩效评价结果确定为“良”，在安排以后同类别项目年度预算时可视情况

适当保持年度预算。

2. 评价结果公开

绩效评价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规定，在一定范围内以适当形式公开。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工产业园区发展中心及第三方监管机构应当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认真总结工作经验，坚持日常督导与年度考核相结合，奖罚并重；调整和优化本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不断增强绩效目标理念，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并上报相关部门备案。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2.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第三方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临沂元真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2022年10月8日